

湖南省社会科学普及宣传活动组委会文件

湘社普〔2021〕1 号

关于做好 2021 年湖南省社会科学 普及工作的通知

各市州、县市区社科联，省直有关单位，高等院校、党校（行政学院）、科研院所，省级社科类社会组织、省级社科普及基地：

2021 年，湖南省社科普及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湖南重要讲话精神，以“庆祝建党百年、助力‘三高四新’”为主题在全省开展社科普及活动，持续推进《湖南省社会科学普及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落地见效，做好“十四五”时期社科普及事业发展谋篇布局，在新的历史起点上推进湖南社科普及事业创新发展，以优异成绩庆祝建党百年。今年，重点做好六个方面的工作：

1. 举办 2021 年湖南省社会科学普及主题活动周。5 月中旬，围绕主题举办活动周启动式、主题报告会、展览、咨询等集中宣传活动。各有关单位要结合自身特点，组织社科专家、志愿者，深入社区、农村、学校、企业、机关、军营开展社科普及微宣讲、微展览、微咨询等系列活动。

2. 开展湖南省优秀社科普及作品征集评选活动暨“百名社科专家讲百年党史”微宣讲活动。分两批次征集社科普及作品，第一批次征集党史学习教育题材的视频作品、“百名社科专家讲百年党史”微宣讲作品等，第二批次征集各类社科普及作品，分批组织评选优秀作品在各大媒体平台进行广泛宣传推介。

3. 实施社科普及基地“质量提升年”计划。依托湖南省社会科学大数据平台，对基地活动实现全过程管理。逐步建立健全省级社科普及基地进入退出机制、活动推广机制、绩效评估机制。

4. 举办“湖湘大学堂”等系列讲坛。由省委宣传部、省社科联等单位联合主办 4 场精品演讲活动。有关单位要积极开展人文学术交流、社科知识普及等活动。

5. 开展网上有奖知识竞答活动。运用新技术、新模式，采取群众喜闻乐见的方式，策划开展网上有奖知识竞答活动，扩大社科普及的影响力。

6. 进一步贯彻落实《条例》。联合省人大有关部门及相关单位深入基层开展《条例》贯彻落实情况的调研和督查，督促《条例》有效贯彻。各有关单位要强化责任担当，整合各方资源和力量，推动《条例》落实落地。

各有关单位要对照以上重点工作，结合自身实际，细化

工作举措，做好结合文章，努力形成上下联动、同频共振的局面，推动社科普及工作迈上新台阶。省社会科学普及宣传活动组委会办公室将加强绩效考评及结果运用，组织评选2021年度省优秀社科普及工作者、省优秀社科普及作品、省优秀社科普及基地、省社科普及工作优秀组织奖，并予以表彰通报和奖励。

湖南省社会科学普及宣传活动组委会办公室

2021年3月9日

办公室